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i Hua Holdings Limited

益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13)

澄清公告

謹此提述益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9日的公告(「該公告」)，當中披露本公司已獲古先生告知，其決定不再繼續進行可能認購事項。除文義另有指明者外，於本公告內所採用之詞彙與該公告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諒解備忘錄的日期應為2020年5月12日，並非2020年5月13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內所有其他資料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益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陳健仁

香港，2020年6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健仁先生、范新培先生、梁維君先生、魏超靈先生、謝永鑰先生及鄧志鵬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達仁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曾志藝先生、唐儀先生、莊寧先生及黃健航先生。